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
政北路一號
承辦人：吳麗雅
電話：9332978#11
電子信箱：qwer1114@mail.e-land.gov.
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1300553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420000A_113005531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縣國教輔導團國中社會領域辦理112學年度「如何將死
氣沈沈的課程轉化成動態的課堂」教學分享一案，請轉知
所屬教師相關資訊，並本權責核予參加人員（含副本收文
者）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
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3年4月15日(一)、113年5月13日(一)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宜蘭縣教師研習中心B1研討室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本縣各國中小社會領域教師。

(二)本縣國教輔導團國中社會領域輔導小組成員。

四、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：

(一)請參與人員逕上EIP教師2.0系統報名。【研習代碼：
18018】

教務處 113/04/08



(二)研習當天請老師們，務必攜帶新課綱和課本之參與工具。

(三)全程參與者，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。

(四)參加人員研習前如發現有感冒症狀或身體不適症狀，請至研習系統取消報名。

(五)停車場不對外開放，請參與研習人員可參考利用附近收費停車場停車，謝謝合作。

五、檢附旨揭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宜蘭縣立南澳高級中學陳佩琳主任(含附件)、宜蘭縣立蘇澳國民中學李詩敏主任(含附件)、宜蘭縣立凱旋國民中學簡筠潔老師(含附件)、宜蘭縣立礁溪國民中學詹青蓉老師(含附件)

